

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4年10月23日以联签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为9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。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史志明主持，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对《通知》所列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，根据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文件的指示精神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特制订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同意对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国声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，分两期缴



纳，共计 2500 万元，以做大做强数字会议音视频业务，进一步提升中科国声竞争力，扩大经营规模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。

（董事黄杰是北京中科国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，已回避表决。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1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下午 14:30 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[http:// 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3 日